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中国核电数据交易确权与价值管理（招标项目名称）已审批，资金来源为企业自筹（比例100%）且已落实，招标人为中核（上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招标编号

CNSC-24HDYY000862

2.2 招标项目名称

中国核电数据交易确权与价值管理

2.3 招标项目概况

/

2.4 招标范围（包含标段划分）

本项目主要实施目标：基于中国核电数字化转型规划和成果，积极推进数据资产管理，提出中国核电数据资产管理规划及数据资产确权鉴权、价值管理、运营交易的方法和路径，积极推动企业的数据要素化发展，实现中国核电内部企业数据的集约化管理，通过企业数据的资产化将数据资源转变为数据资产，使数据资源的潜在价值得以充分释放，使数据供给端与数据消费端之间形成良性反馈闭环，构建数字化赋能核电产业链服务的能力。具体服务内容详见技术规格书。采购技术规格书详见附件。

2.5 项目地点

需求方指定地点

2.6 服务期限

合同签订后 16 个月

2.7 质量标准

满足招标文件及技术规格书要求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应满足以下资格要求：

(1) 资质要求：投标人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的独立企业法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具备完成本采购项目的相关人员、设备、财务和技术能力；

(2) 财务要求：投标人近三年财务状况良好，须具有良好的银行信用和商业信誉，不得处于破产、停业、财产被接受或冻结等任何不利于本项目实现的情形；

(3) 业绩要求：近五年内（2019 年至今）有开展数字化转型咨询、数据咨询服务或数据管理实施相关的项目业绩（需提供合同文件等相关证明资料，金额不小于 150 万元）（指单份合同金额不小于 150 万元），并提供合同复印件（包括但不限于合同封面、合同标的物或服务内容页、双方签字盖章页）作为证明材料；

(4) 信誉要求：/；

(5) 人员要求：/；

(6) 其他要求：/。

3.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招标文件售价

每套招标文件售价人民币 200 元整，售后款项不予退还。

4.2 发售时间

北京时间：2024 年 4 月 3 日—2024 年 4 月 9 日 17: 00

4.3 招标文件发售方式

电子版招标文件将在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 (<https://www.cnncecp.com>) 进行发布。潜在投标人在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已经注册的，可直接登录参与本项目投标；尚未在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注册的，应于招标文件发售截止时间前在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完成在线注册后登录参与本项目投标。投标人登录后点击“我要参与”，选择要参与的项目（XXXX 采购项目），按照《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供应商操作手册》完成付费后即可下载招标文件（见平台首页服务中心-供应商服务）。

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将在发售期结束后自动关闭参与入口，未能按时完成参与、购买招标文件相关工作的潜在投标人不得参与投标。

售标服务电话：021-61592300。

4.4 其他事项说明

未购买本项目招标文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有文件证明下列情形的除外：

- (1) 作为潜在投标人的办事处或分公司代为购买招标文件的；
- (2) 购买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在投标截止前因兼并、重组上市等原因导致公司名称变化的。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电子投标文件通过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进行提交，其他任何方式提交将不予接受。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北京时间：2024年4月25日9:30。

投标文件应按招标文件规定时间、地点递交，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加密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 (<https://www.cnncecp.com>) 和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上发布。其它任何媒介转载无效，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均不承担因此带来的一切后果。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中核（上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徐汇区桂林路396号浦原科技园3号楼3层

联系人：王登帅

电话：021-61592160（电话无人接听时，请发邮件）

电子邮件：wangds@puyuan.com

招标文件异议接收人：按照《中核集团电子采购平台供应商操作手册》-[已参与的项目]-[在线异议] 提交异议（见平台首页服务中心-供应商服务），仅接受对资格条件及评标办法等异议。

电话：/

8 其他说明

8.1 投标人须遵守招标人的保密规定。

8.2 对于其它公司利用本公司发布的招标信息进行诈骗的行为，本公司将不承担任何责任，并保留追究相关责任人权利。

8.3 本项目采用电子招标方式，投标人须先取得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核发的 CA 数字证书，使用 CA 数字证书制作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须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至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完成投标。如因未能及时取得 CA 数字证书或 CA 数字证书有效性不足导致的无法正常投标，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9 其他需要补充的内容

9.1 电子投标详细操作请登录平台账号，从“下载中心” - “操作手册”中获取《电子采购平台-供应商（公开）全电子》；

9.2 开标现场使用腾讯会议软件进行在线直播，所有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均可使用电脑端或手机端加入指定直播会议室。

9.3 邮寄或现场递交投标文件地点：中核（上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市徐汇区桂林路 396 号浦原科技园 1 号楼 1 层。联系人：王登帅，联系电话：021-615921

60；

招标人：中核（上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